

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15 內調 0012	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 一、山屋之新建：內政部國家公園署未來針對山域相關硬體設施建置之選址，將審慎檢視評估，並向登山社群、民眾諮商及充分說明，實踐社會參與；另積極與轄內原住民部落諮商，取得同意，以落實太魯閣國家公園原住民族地區資源共同管理會之實質參與。 二、法規適用：將落實「國有財產法」第 28 條及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，引進民間資源、降低政府財政負擔，確保整體營運程序達到公開、公平與透明之要求。 三、山屋經營策略：以深化與在地部落的夥伴關係，作為目標。將積極輔導部落成立勞動合作社，承接登山協作、生態旅遊導覽及山屋經營等業務，落實原住民族基本法精神。此外，亦透過共管會議落實「實體共管」，由在地部落共同參與山林資源管理；將在未來之委外合約中，明文保障優先聘僱當地原住民，促進部落經濟，實踐共管共榮。 四、輪調制度：內政部國家公園署規劃訂定「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公園管理處職務輪調實施要點」，擴大將科長（薦任第 9 職等）以上主管人員納入適用範圍，並依現行行政程序及廉政相關規範，持續強化風險業務管理與監督機制。	115.07.21 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73 次會議決議:調查案結案。